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采购和销售额的比例均较低，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5位关联董事高少镛先生、许晓曦先生、陈金铭先生、吴韵璇女士和曾源先生回避表决，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在不超过人民币536,300万元额度内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控股”）及其控制企业进行日常关联交易，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关联交易及金额。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上述交易事项系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五位关联董事高少镛先生、许晓曦先生、陈金铭先生、吴韵璇女士和曾源先生已按规定回避表决；上述议案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上述事项作出的决议，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1. 本次所涉及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2. 本次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在审议表决此事项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进行上述关联交易，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 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度预计金额	2022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国贸控股及其控制企业	155,000	72,247.45	2022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低于预计金额主要系大宗商品供应链行业特点所致，部分年初预计可能发生的业务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国贸控股及其控制企业	12,000	9,104.50	

合计	175,000	81,351.95	经营发展和市场情况有所调整，未实际发生。
----	---------	-----------	----------------------

注：2022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与国贸控股及其控制企业2023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对象	2023 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2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供应链管理、健康科技业务等	国贸控股及其控制企业	328,000	0.72	72,247.45	0.16	因公司及子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与关联方业务需求增加，本期预计增加向关联方销售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供应链管理、健康科技业务等	国贸控股及其控制企业	208,300	0.46	9,104.50	0.02	因公司及子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与关联方采购需求增加，本期预计增加向关联方采购
合计			536,300	-	81,351.95	-	

注：1.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2021年度经审计供应链管理业务的营业收入。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2021年度经审计供应链管理业务的营业成本。

2.2022年1-10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二、关联方介绍与关联关系

1.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260147498N

成立日期：1995 年 08 月 31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办公地点：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88 号国贸中心 A 栋 29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许晓曦

注册资本：165,99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未禁止或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其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5,298,690.81	24,590,672.70
负债总额	26,541,017.63	17,155,801.14
净资产	8,757,673.18	7,434,871.56
资产负债率	75.19%	69.77%
财务指标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53,420,968.28	60,498,494.22
净利润	304,193.87	555,896.13

注：2021 年度数据经审计，2022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国贸控股非失信被执行人。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国贸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国贸控股及其控制企业与公司的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一）、（二）项所规定的情形。

3. 公司与国贸控股及其控制企业的前期交易均正常履行，国贸控股及其控制企业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公司与国贸控股及其控制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公平合理原则，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依据当时的市场情况在每次交易前签署具体的单项协议，以确定关联交易的内容、交易价格等具体事项。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国贸控股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形成优势互补，有利于公司主业发展。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市场经济规律和市场公允原则，交易采用的原则是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亦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此外，由于关联交易金额占比较低，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2日

● 报备文件

1.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2.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书；
3.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书；
4.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